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MINSHENG SECURITIES CO.,LTD.

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威尔高”、“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33,655,44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并在创业板上市（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上市审核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获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524号）。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民生证券”或“保荐人（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发行股份数量为33,655,440股，本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28.88元/股。

本次发行的发行价格不超过剔除最高报价后网下投资者报价的中位数和加权平均数以及剔除最高报价后通过公开募集方式设立的证券投资基金、全国社会保障基金、基本养老保险基金、企业年金基金和职业年金基金、符合《保险资金运用管理办法》等规定的保险资金和合格境外投资者资金报价中位数、加权平均数孰低值，故保荐人相关子公司无需参与跟投。

本次发行不安排向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与核心员工资产管理计划及其他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的战略配售。最终，本次发行不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保荐人相关子公司跟投的初始股份数量为本次公开发行股份的5.00%，即1,682,772股，最终战略配售与初始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1,682,772股回拨至网下发行。

本次发行最终采用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和网上向持有深圳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初始发行数量为24,063,940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71.50%；网上初始发行数量为9,591,500股，约占本次发行数量的28.50%。最终网下、网上发行合计数量33,655,440股，网上及网下最终发行数量将根据网上、网下回拨情况确定。

威尔高于2023年8月28日（T日）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威尔高”股票9,591,500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流程、缴款等环节，并于2023年8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下发行初步配售结果公告》，于2023年8月30日（T+2日）16:00前，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认购资金应该在规定时间内足额到账，未在规定时间内或未按要求足额缴纳认购资金的，该配售对象获配新股全部无效。多只新股同日发行时出现前述情形的，该配售对象全部获配股份无效。不同配售对象共用银行账户的，若认购资金不足，共用银行账户的配售对象获配股份全部无效。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并按照规范填写备注。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网上摇号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网下和网上投资者放弃认购部分的股份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发行的股票中，网上发行的股票无流通限制及限售期安排，自本次公开发行的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之日起即可流通。

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若不足1股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深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无需为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填写限售期安排，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公告所披露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的网下投资者未参与申购或者未足额申购，或者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保荐人（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下投资者或其管理的配售对象在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违规次数合并计算。配售对象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该配售对象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及配售业务。网下投资者被列入限制名单期间，其所管理的配售对象均不得参与证券交易所各市场板块相关项目的网下询价和配售业务。

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结算参与人最近一次申报其放弃认购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网上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

保荐人（主承销商）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对本次网上发行的申购情况进行了统计，结果如下：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9,074,764户，有效申购股数为65,968,689,500股，配号总数为131,937,379个，配号起始号码为000000000001，截止号码为000131937379。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中签率

根据《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创业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由于网上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6,877.82823倍，高于100倍，发行人和保荐人（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将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2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6,731,500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回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17,332,44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51.50%；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16,323,000股，占本次发行数量的48.50%。回拨后本次网上发行的中签率为0.0247435566%，有效申购倍数为4,041.45620倍。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保荐人（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8月29日（T+1日）上午在深圳市罗湖区深南东路5045号深业中心311室进行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8月30日（T+2日）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经济参考网（www.jjckb.cn）上公布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江西威尔高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民生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9日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上发行申购情况及中签率公告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巨芯”、“发行人”或“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以下简称“本次发行”）的申请已经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已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同意注册（证监许可〔2023〕1278号）。

本次发行采用向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定向配售（以下简称“战略配售”）、网下向符合条件的投资者询价配售（以下简称“网下发行”）与网上向持有上海市场非限售A股股份和非限售存托凭证市值的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以下简称“网上发行”）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通证券”、“保荐人（主承销商）”或“主承销商”）担任本次发行的保荐人（主承销商）。

经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协商确定，本次初始公开发行新股36,931.9000万股，占发行后发行人总股本的25.00%。

本次发行后公司总股本为147,727.6000万股。本次发行全部为公开发行新股，不设老股转让。

本次发行初始战略配售数量为11,079.5700万股，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30.00%。参与战略配售的投资者承诺的认购资金已于规定时间内全部汇至主承销商指定的银行账户。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754.8256万股，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23.71%，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324.7444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战略配售回拨后，网上网下回拨机制启动前，网下发行数量为23,006.624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81.65%；网上发行数量为5,170.45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初始发行数量的18.35%。

本次发行价格为5.18元/股。

中巨芯于2023年8月28日（T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网上定价初始发行“中巨芯”A股5,170.4500万股。

敬请投资者重点关注本次发行缴款环节，并于2023年8月30日（T+2日）及时履行缴款义务：

1、网下获配投资者应根据《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以下简称“《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按最终确定的发行价格与获配数量，于2023年8月30日（T+2日）16:00前及时足额缴纳新股认购资金。

网下投资者如同日获配多只新股，请务必按每只新股分别缴款。同日获配多只新股的情况，如只汇一笔总计金额，合并缴款将会造成入账失败，由此产生的后果由投资者自行承担。

网上投资者申购新股中签后，应根据《网下初步配售结果及网上中签结果公告》履行资金交收义务，确保其资金账户在2023年8月30日（T+2日）日终有足额的新股认购资金，不足部分视为放弃认购，由此产生的后果及相关法律责任由投资者自行承担。投资者款项划付需遵守投资者所在证券公司的相关规定。

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低于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本次发行因网下、网上投资者未足额缴纳申购款而放弃认购的股票由保荐人（主承销商）包销。

2、本次网下发行部分采用比例限售方式，网下投资者应当承诺其获配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计算）限售期限为自发行人首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6个月。即每个配售对象获配的股票中，90%的股份无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即可流通；10%的股份限售期为6个月，限售期自本次发行股票在上交所上市交易之日起开始计算。

网下投资者参与初步询价报价及网下申购时，一旦报价即视为接受本次发行的网下限售期安排。

3、当出现网下和网上投资者缴款认购的股份数量合计不足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本次公开发行数量的70%时，主承销商将中止本次新股发行，并就中止发行的原因和后续安排进行信息披露。

4、提供有效报价配售对象未参与申购、未足额申购以及获得初步配售的网下投资者未及时足额缴纳认购款的，将被视为违约并应承担违约责任，主承销商将违约情况报中国证券业协会备案。网上投资者连续12个月内累计出现3次中签后未足额缴款的情形时，自中国结算上海分公司收到弃购申报的次日起6个月（按180个自然日计算，含次日）内不得参与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可交换公司债券的申购。放弃认购的次数按照投资者实际放弃认购新股、存托凭证、可转换公司债券与可交换公司债券的次数合并计算。

一、网上申购情况及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提供的数据，本次网上发行有效申购户数为3,907,109户，有效申购股数为104,785,739,500股。网上发行初步中签率为0.04934307%。配号总数为209,571,479个，号码范围为100,000,000,000-100,209,571,478。

二、回拨机制实施、发行结构及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

根据《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科创板上市发行公告》公布的回拨机制，本次发行最终战略配售数量为8,754.8256万股，占本次初始发行数量的23.71%，初始战略配售股数与最终战略配售股数的差额2,324.7444万股将回拨至网下发行。

由于本次网上发行初步有效申购倍数为2,026.63倍，超过100倍，发行人和主承销商决定启动回拨机制，对网下、网上发行的规模进行调节，将扣除最终战略配售部分后本次公开发行股票数量的10%（向上取整至500股的整数倍，即2,817.7500万股）由网下回拨至网上。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下最终发行数量为20,188.8744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71.65%；网上最终发行数量为7,988.2000万股，占扣除最终战略配售数量后发行数量的28.35%。

回拨机制启动后，网上发行最终中签率为0.07623366%。

三、网上摇号抽签

发行人与主承销商定于2023年8月29日（T+1日）上午在上海市浦东新区浦东南路528号上海证券大厦北塔707室进行本次发行网上申购的摇号抽签，并将于2023年8月30日（T+2日）公布网上摇号中签结果。

发行人：中巨芯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8月29日

公司代码：600143　　公司简称：金发科技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第一节 重要提示

1.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www.sse.com.cn网站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1.2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1.3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1.4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1.5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金发科技	600143	-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戴耀珊	曹思颖
电话	020-66818881	020-66818881
办公地址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	广州市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科学城科丰路33号
电子信箱	dys1119@kingfa.com	caosiying@kingfa.com

2.2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58,108,915,025.71	55,428,665,098.47	4.8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16,388,576,555.61	16,529,270,045.34	-0.85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	20,348,939,025.01	19,466,795,996.63	4.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469,072,736.13	802,274,818.40	-41.5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353,679,678.12	702,308,531.12	-49.6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50,313,843.50	1,420,248,549.45	9.16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80	5.21	减少2.41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765	0.3117	-43.38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1765	0.3117	-43.38

2.3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至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192,174		
截至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标记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袁志敏	境内自然人	19.21	510,380,393	0	质押	162,045,904
熊海涛	境内自然人	6.14	163,101,359	0	无	
李南京	境内自然人	3.44	91,279,390	509,636	无	
宋子明	境内自然人	2.23	59,280,080	0	无	
华美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美传承3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2.06	54,606,407	0	无	
熊玲瑶	境内自然人	1.69	45,000,200	0	无	0
华美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华美传承1号私募证券投资基金	其他	1.11	29,500,000	0	无	0
夏世勇	境内自然人	0.83	22,034,900	0	无	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其他	0.71	18,975,683	0	无	0
广发基金－农业银行－广发中证金融资产管理计划	其他	0.55	14,701,90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熊海涛女士与熊玲瑶女士系姑侄关系。张远捷系华美国际投资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也未知其他股东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2.4 截至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10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6 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存续的债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重要事项

公司应当根据重要性原则，说明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情况的重大变化，以及报告期内发生的对公司经营情况有重大影响和预计未来会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00143　　证券简称：金发科技　　公告编号：2023-036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3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第十四号——化工》有关规定和披露要求，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将2023年第二季度主要经营数据披露如下：

一、主要产品的产量、销量及收入实现情况

主要产品	产量(2023年4-6月、万吨)	销量(2023年4-6月、万吨)	营业收入(2023年4-6月、万元)
改性塑料产品	46.58	45.18	594,845.23
新材料产品	7.10	4.23	76,711.97
绿色石化产品	34.73	34.13	226,241.08

注：

1、改性塑料产品包含改性塑料和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2023年第二季度改性塑料产品销量39.01万吨，环保高性能再生塑料销量6.17万吨。

2、新材料产品包含完全生物降解塑料、特种工程塑料、碳纤维及复合材料。2023年第二季度完全生物降解塑料销量3.38万吨，特种工程塑料销量0.49万吨。

3、由于碳纤维及复合材料产品的计量单位较多（如：片、套、块、平方米等），以上数量为折算后的数据。

4、绿色石化产品包含丙烯、异辛烷、甲乙酮及液化气、ABS树脂。2023年第二季度丙烯销量17.92万吨、ABS树脂销量11.5万吨。

5、根据国家统计制度中《工业报表统计制度》的相关要求，工业产品生产量包括要销售的商品量和本企业的自用量。

二、主要产品和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一）主要产品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产品	产品销售平均售价(2023年4-6月)	产品销售平均售价(2022年4-6月)	同比变动比例(%)	产品销售平均售价(2023年1-3月)	环比变动比例(%)
改性塑料产品	13,166.87	15,092.02	-12.76	14,050.93	-6.29
新材料产品	18,151.04	25,971.86	-30.11	19,000.81	-4.47
绿色石化产品	6,628.34	7,121.13	-6.92	6,994.09	-5.23

（二）主要原材料的价格变动情况

单位：元/吨

主要原材料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3年4-6月)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2年4-6月)	同比变动比例(%)	原材料采购平均价格(2023年1-3月)	环比变动比例(%)
改性塑料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	8,933.50	11,176.31	-20.07	9,221.21	-3.12
新材料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	8,884.24	15,245.64	-41.73	9,232.87	-3.78
绿色石化产品主要原材料价格	4,607.79	5,755.11	-19.94	4,774.17	-3.49

注：

1、改性塑料主要原材料包括：聚烯烃系树脂、聚苯乙烯系树脂、工程树脂。

2、新材料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丁二醇、精对苯二甲酸、精己二酸、癸二胺。

3、绿色石化产品主要原材料包括：低温丙烷、混合碳四、有机化学原料。

三、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报告期内无其他对公司生产经营具有重大影响的事项。

以上主要经营数据信息来源于公司报告期内财务数据，未经审计，仅为投资者及时了解公司生产经营概况之用。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金发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三年八月二十九日

股票简称：瀚蓝环境　　股票代码：600323　　编号：临2023-030

债券简称：21瀚蓝01　　债券代码：185047

债券简称：22瀚蓝01　　债券代码：185654

债券简称：22瀚蓝02　　债券代码：137523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佛山市南海瀚蓝固废处理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瀚蓝固废”）拟向新源（香港）环境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新源中国”）40%股权，交易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交易完成后，根据新源中国的资金需求，瀚蓝固废与国投环能电力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环能”，持有新源中国60%股权）按照持股比例等比例向新源中国增资，瀚蓝固废增资约2.63亿元人民币（根据实际出资时泰铢汇率调整）。
- 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不属于重大关联交易，不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 本交易发生前12个月，公司与国投环能未发生同类型的关联交易。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的基本情况

为拓展海外业务，公司下属全资子公司瀚蓝固废拟向新源（香港）环境有限公司收购其持有的新源中国40%股权，交易金额不超过2亿元人民币。新源中国已投产运营贵州六盘水垃圾发电项目（1200吨/日）、餐厨污泥处理项目（100吨/日），以及泰国农垦1（500吨/日）垃圾发电项目，并筹建泰国农垦2（1400吨/日）和安努（1400吨/日）垃圾发电项目，筹建项目已经签署PPA（长期购电协议）。筹建项目总投资额约98亿泰铢（按当前汇率约20.23亿元人民币）。

交易完成后，根据新源中国的资金需求，瀚蓝固废与国投环能按照持股比例等比例向新源中国进行增资，瀚蓝固废增资约2.63亿元人民币（根据实际出资时泰铢汇率调整）。其中泰国项目需增资11.76亿泰铢（按当前汇率约2.4亿元人民币），六盘水垃圾发电和餐厨项目需增资0.23亿元人民币。

（二）本次关联交易经公司2023年8月28日召开的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表决情况：8票同意、弃权票0票、反对票0票），其中关联董事王伟荣回避表决。

（三）至本次关联交易为止，过去12个月内公司未发生与国投环能或其他关联人之间相同交易类别下标的相关的关联交易。

二、关联方介绍

（一）关联方关系介绍

国投环能为公司持股5%以上股东国投电力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投电力”）的全资子公司，为公司关联法人。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

（二）关联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国投环能电力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2MA01EMMA6E

成立时间：2018年9月14日

注册地：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北大街6号一幢八层811室

注册资本：10亿元

法定代表人：蔡继东

主要业务：电力生产（仅限外埠电力生产经营活动）；技术开发、技术转让、技术推广、技术咨询；资产管理；投资管理；投资咨询；财务咨询（不得开展审批、验资、查账、评估、会计咨询、代理记账等需经专项审批的业务，不得出具相应的审计报告、验资报告、查账报告、评估报告等文字材料）。

股东情况：国投电力持有国投环能100%股权

（三）公司与国投环能之间在产权、业务、资产、债权债务、人员等方面保持相互独立，没有不符合法律、法规要求的关联交易和债权债务往来。国投环能控股股东国投电力持有公司8.1%的股份。

（四）关联方主要财务指标

根据国投环能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截至2022年12月31日，资产总额139,801.88万元，净资产71,329.29万元，2022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18,698.65万元，净利润1,089.66万元。

三、关联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一）交易标的的名称和类别

公司全资子公司瀚蓝固废与国投环能按股权比例等比例向新源中国进行增资，构成与关联方共同投资的交易。

（二）交易标的基本情况

新源中国的基本情况如下：

主营业务：垃圾发电项目的投资建设运营

注册资本：3625万美元

成立时间：2009年2月

注册地点：中国（福建）自由贸易试验区厦门片区象屿路93号厦门国际航运中心C栋4层431单元A

股东情况：

收购前		收购后	
股东	持股比例	股东	持股比例
国投环能	60%	国投环能	60%
新源香港	40%	瀚蓝固废	40%

（三）交易标的权属状况说明

收购完成后，新源中国产权清晰，不存在抵押、质押及其他任何限制转让的情况，不涉及诉讼、仲裁事项或查封、冻结等司法措施。

（四）交易标的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万元

报表项目/指标	2023年1-5月/2023年5月末	2022年度/2022年末
资产	141,013.94	138,205.18
负债	71,245.29	68,564.92
归属于母公司的净资产	69,704.32	69,571.74
营业收入	7,394.66	18,698.65
净利润	-328.00	1,143.20
其中：创冠泰国（泰国农垦1项目）	1947.69	5214.77

泰国农垦1项目自2016年投产后，持续保持稳定的盈利水平，2023年虽受电费补贴到期的影响（前7年享受3.5泰铢/千瓦时的电费补贴到期），盈利能力下降，但2023年1-5月净利润实现1947.69万元。新源中国2023年1-5月净利润为负，主要原因是新源中国、新源泰国层面的管理费用以及财务费用利息支出较高。随着新项目开工投产，新源中国预计将取得较好的收益。

上述财务数据经具有证券期货从业资格的华兴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并出具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五）关联交易价格确定的原则和方法

本次关联交易，采用瀚蓝固废和国投环能按股权比例等比例向新源中国进行增资的形式进行。

四、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的影响

（一）投资新源中国后，公司新增垃圾焚烧发电规模4500吨/日，其中海外项目规模达到3300吨/日，扩大了公司生活垃圾焚烧发电总处理规模，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

（二）投资新源中国，有利于深化和公司股东国投电力的合作，实现了公司海外固废处理业务的突破，有利于积累海外项目拓展和运营经验。

（三）本次增资事项，是根据新源中国的资金需求，符合业务发展规划。

（四）本次交易符合国家“一带一路”投资政策和央地合作发展思路，符合公司战略投资方向和业务发展规划，有利于促进公司固废处理业务发展并为公司创造新的利润增长点，符合全体股东利益。

五、该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及披露程序

公司于2023年8月28日召开第十一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受让新源（中国）环境科技有限责任公司40%股权及增资的议案》。在对上述关联交易议案进行表决时，关联董事王伟荣回避表决，其余非关联董事均审议并通过上述关联交易议案。

董事会审议关联交易议案时，独立董事均已发表了同意上述关联交易的独立意见。

六、风险提示

本次增资事项以完成新源中国40%股权收购为前提，收购事项可能面临政治、经济、法律、外汇等多方面不确定性因素带来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上网公告附件

经独立董事签字确认的独立董事意见

特此公告。

瀚蓝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8月28日